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TIA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1)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之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收入	3	173	246
收入成本		(109)	(164)
毛利		64	82
其他收入		43	3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74)	76
行政開支		(58)	(53)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撥備回撥		(37)	39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	—
以股份支付開支		—	(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5)	(45)
融資成本		(20)	(19)

	附註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508)	114
所得稅開支	5	(4)	(6)
年內(虧損)/溢利		(512)	108
除稅後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 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 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87)	(23)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之匯兌差額		(4)	3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	(1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116)	(36)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628)	72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63)	108
非控股權益		(49)	—
		(512)	108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79)	72
非控股權益		(49)	—
		(628)	72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7	(6.08)	1.42
攤薄(每股港仙)	7	(6.08)	1.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	205
使用權資產	18	27
投資物業	7	–
無形資產	5	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98	1,128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58	345
遞延稅項資產	1	2
發展中物業	326	352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9	4
其他金融資產	1	–
應收企業票據	–	4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615	2,110
流動資產		
存貨	1	1
貿易應收款項	9	1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7	4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以 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3	178
應收貸款	8	2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	2
應收企業票據	412	360
信託及獨立銀行賬戶	4	5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	105
流動資產總額	773	1,379
資產總額	2,388	3,489

	附註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	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	293	263
貿易應付款項	11	6	13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 應計款項		240	665
應付所得稅		5	12
流動負債總額		554	968
流動資產淨值		219	41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34	2,52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	14
遞延稅項負債		22	2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	28	41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539	5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598	657
資產淨值		1,236	1,864
權益			
股本	12	76	76
儲備		1,040	1,619
非控股權益		1,116	1,695
		120	169
權益總額		1,236	1,8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昊天實業管理(中國)有限公司及亞聯創富控股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分別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為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進行買賣，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李少宇女士。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5樓2510-2518室。本公司之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證券投資；(ii)提供證券經紀以及金融服務；(iii)資產管理；(iv)建築機械租賃及銷售；(v)提供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vi)物業發展及(vii)放貸。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並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百萬位(「百萬」)。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的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新訂準則及其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會計政策資料與一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為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因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條件而屬重大，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具有重大意義。實務報告中已加入指引及例子。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惟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的有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修訂本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活動詳情

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商品或服務種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租賃及銷售業務：本集團旗下之香港建築機械租賃機隊提供不同體積大小之履帶吊機、其他流動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本集團亦在香港及澳門銷售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
- (ii) 提供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業務：本集團於香港就建築機械(尤其是履帶吊機)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本集團亦於香港提供運輸服務，當中包括本地貨櫃運輸、建築地盤運輸及重型機械運輸。
- (iii) 放貸業務：本集團持有放貸牌照，並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及個人貸款業務。
- (iv) 提供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本集團持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牌照，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在香港提供廣泛之金融服務。
- (v) 物業發展業務：本集團透過一間附屬公司在馬來西亞持有發展中物業。

(b) 分部損益

年內概無分部間銷售變化。於達至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之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有關可呈報分部之分部損益及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總計 百萬港元
	建築機械 及備用零件 租賃及銷售 百萬港元	提供維修 及保養以及 運輸服務 百萬港元	放貸 百萬港元	提供資產 管理、證券 經紀及其他 金融服務 百萬港元	物業發展 百萬港元	
分部收入						
外來收入	<u>157</u>	<u>6</u>	<u>3</u>	<u>7</u>	<u>-</u>	<u>173</u>
扣除以下各項前之分部業 績：						
—折舊	(28)	(1)	-	-	-	(29)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預期 信貸虧損)	-	-	(35)	(2)	-	(37)
—利息收入	1	-	-	4	-	5
—融資成本	<u>(4)</u>	<u>-</u>	<u>-</u>	<u>-</u>	<u>-</u>	<u>(4)</u>
分部業績	<u>28</u>	<u>2</u>	<u>(32)</u>	<u>5</u>	<u>-</u>	<u>3</u>
未分配：						
—其他收入						38
—其他虧損淨額						(174)
—行政開支						(17)
—折舊						(16)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5)
—融資成本						<u>(16)</u>
除稅前虧損						<u>(508)</u>

二零二三年

	建築機械及 備用零件租 賃及銷售 百萬港元	提供維修及 保養以及運 輸服務 百萬港元	放貸 百萬港元	提供資產管 理、證券經 紀及其他金 融服務 百萬港元	物業發展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分部收入						
外來收入	<u>225</u>	<u>8</u>	<u>3</u>	<u>10</u>	<u>-</u>	<u>246</u>
扣除以下各項前之分部 業績：						
—折舊	70	9	9	10	-	98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回(預 期信貸虧損)	(32)	-	-	-	-	(32)
—利息收入	5	-	19	4	-	28
—融資成本	-	-	-	1	-	1
	<u>(3)</u>	<u>-</u>	<u>-</u>	<u>-</u>	<u>-</u>	<u>(3)</u>
分部業績	<u>40</u>	<u>9</u>	<u>28</u>	<u>15</u>	<u>-</u>	<u>92</u>
未分配：						
—其他收入						36
—其他溢利淨額						76
—行政開支						(22)
—折舊						(15)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回(預 期信貸虧損)						11
—以股份支付開支						(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5)
—融資成本						<u>(16)</u>
除稅前利潤						<u>114</u>

(c)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自外部客戶所得收入(按經營地點劃分)以及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及遞延稅項資產(資產實際所在)之地區資料詳述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香港	173	245	210	217
英國	-	-	21	22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	1
澳門	-	1	-	-
馬來西亞	-	-	326	352
柬埔寨	-	-	798	1,127
	<u>173</u>	<u>246</u>	<u>1,355</u>	<u>1,719</u>

(d)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之外部客戶。

(e) 收入概要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機械及 備用零件 租賃及銷售 百萬港元	提供維修 及保養以及 運輸服務 百萬港元	放貸 百萬港元	提供資產 管理、證券 經紀及其他 金融服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銷售	21	-	-	-	21
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	-	6	-	-	6
收入	-	-	-	-	-
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 他金融服務產生之佣金	-	-	-	1	1
收入	-	-	-	-	-
建築機械租賃	136	-	-	-	136
放貸產生之利息收入	-	-	3	-	3
孖展融資產生之利息收入	-	-	-	6	6
	<u>157</u>	<u>6</u>	<u>3</u>	<u>7</u>	<u>173</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21	-	-	1	22
隨時間	<u>136</u>	<u>6</u>	<u>3</u>	<u>6</u>	<u>151</u>
總計	<u>157</u>	<u>6</u>	<u>3</u>	<u>7</u>	<u>173</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機械及 備用零件 租賃及銷售 百萬港元	提供維修 及保養以及 運輸服務 百萬港元	放貸 百萬港元	提供資產 管理、證券 經紀及其他 金融服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銷售	65	-	-	-	65
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 收入	-	8	-	-	8
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 他金融服務產生之佣金 收入	-	-	-	6	6
建築機械租賃	160	-	-	-	160
放貸產生之利息收入	-	-	3	-	3
孖展融資產生之利息收入	-	-	-	4	4
	<u>225</u>	<u>8</u>	<u>3</u>	<u>10</u>	<u>246</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65	-	-	6	71
隨時間	<u>160</u>	<u>8</u>	<u>3</u>	<u>4</u>	<u>175</u>
總計	<u>225</u>	<u>8</u>	<u>3</u>	<u>10</u>	<u>246</u>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核數師酬金	1	1
已售存貨成本(包含在收入成本內)	20	5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2	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	12
總折舊	45	47
減：包含在收入成本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9)	(32)
	<u>16</u>	<u>15</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55	5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	1
—以股份支付	—	3
員工成本總計	56	62
減：包含在收入成本中的員工成本	(39)	(42)
	<u>17</u>	<u>20</u>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		
—香港	6	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u>	<u>(1)</u>
	5	4
遞延稅項	<u>(1)</u>	<u>2</u>
	<u><u>4</u></u>	<u><u>6</u></u>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7.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百萬港元)	(463)	108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u>7,614</u>	<u>7,586</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u>(6.08)</u></u>	<u><u>1.42</u></u>

(b) 攤薄

附註

用以釐定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經 調整(虧損)/溢利(百萬港元)	(463)	108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百萬股)	<u>7,614</u>	<u>7,614</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u><u>(6.08)</u></u>	<u><u>1.42</u></u>

(i) 就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股	二零二三年 百萬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14	7,586
經以下各項調整：		
— 假設行使股份獎勵	—	28
	<u> </u>	<u> </u>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614</u>	<u>7,614</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存在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8. 應收貸款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有抵押固定利率應收貸款	37	37
無抵押固定利率應收貸款	25	2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2)	(17)
	<u> </u>	<u> </u>
	<u>20</u>	<u>45</u>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建築機械業務之租金收入	48	5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	(12)
	<u> </u>	<u> </u>
	<u>36</u>	<u>44</u>
證券經紀	150	4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	(1)
	<u> </u>	<u> </u>
	<u>149</u>	<u>47</u>
	<u>185</u>	<u>91</u>

附註：

- (a) 向建築機械及建築物料銷售業務的貿易客戶授出平均0至30日的信貸期。向客戶授出之信貸期或會因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與客戶的關係等多項因素而延長。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的限額將會定期審閱。本集團設有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政策，其乃基於對每名獨立貿易債務人賬目的可回收性及賬齡分析作出之評估，及由管理層對每名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等作出之判斷而設立。

由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來自現金和保證金客戶的貿易應收款應在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證券經紀業務之保證金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彼等之投資以取得信貸融資作證券買賣。

- (b) 來自建築機械業務租金收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未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0-30日	13	12
31-60日	19	18
61-90日	1	4
91-180日	4	11
181-365日	4	9
超過365日	7	2
	<u>48</u>	<u>56</u>

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產生自證券經紀之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結算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0-30日	11	5
31-60日	39	2
61-90日	30	-
91-180日	2	10
181-365日	23	1
超過365日	45	30
	<u>150</u>	<u>48</u>

10.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銀行借貸	318	297
其他財務機構之貸款	3	7
	<u>321</u>	<u>304</u>
即：		
流動	293	263
非流動	28	41
	<u>321</u>	<u>304</u>
借貸償還情況如下：		
按 要求或1年內	293	263
1至2年	21	22
2至5年	7	19
	<u>321</u>	<u>304</u>
減：12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u>(293)</u>	<u>(263)</u>
12個月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u>28</u>	<u>41</u>
附註：		
(a)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平均利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銀行借貸	5.37%	5.34%
其他財務機構之貸款	<u>3.88%</u>	<u>4.91%</u>

(b) 固定利率協定並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之借貸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銀行借貸	10	12
其他財務機構之貸款	3	7
	<u>13</u>	<u>19</u>

(c) 董事估計本公司借貸之公平值與借貸之賬面值相若。

(d) 銀行及其他借貸2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92百萬港元)為有抵押。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作為若干銀行借貸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抵押之金融及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	125
投資物業	7	—
應收企業票據	361	361
	<u>474</u>	<u>486</u>
作為抵押之已質押資產總值		

11.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收到貨品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30日內	2	2
31至60日	2	2
61日至180日	1	7
181日至360日	—	2
超過360日	1	—
	<u>6</u>	<u>13</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20,000</u>	<u>2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7,559	76
發行獎勵股份	<u>33</u>	<u>—</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7,592	76
發行獎勵股份	<u>29</u>	<u>—</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7,621</u>	<u>76</u>

13.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或重要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過去幾年，我們看到香港和世界許多地方的許多企業都面臨著激烈的生存危機。他們必須應對地緣政治局勢緊張、軍事佔領、高利息和通貨膨脹率以及其他在近代歷史上很少遇到的動盪中改進、重新評估和重新定位自己的業務。本集團保持彈性，並專注於其現有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奉行長遠業務策略，多元化拓展至金融服務業務、物業發展業務及建築機械業務。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i) 證券投資；(ii) 提供證券經紀以及金融服務；(iii) 資產管理；(iv) 建築機械租賃及銷售；(v) 提供維修及保養及運輸服務；(vi) 物業發展；及(vii) 放貸。

建築機械業務

本集團的建築機械租賃機隊提供各種不同大小的履帶吊機、其他流動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本集團主要向位於西歐、日本及中國的建築機械製造商以及全球的二手建築機械銷售商採購建築機械。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租賃機隊維持約171台建築機械。為了維持更多型號種類的先進建築機械機隊，本集團一直不時更換機隊部分建築機械。董事會將繼續定期監察日常營運以及檢討租賃機隊的擴展計劃及本集團的資本需要。本集團或會因應營運及需要、目標客戶的偏好以及現行市況(如有必要)更改該等擴展計劃時間表。為滿足客戶的需要，本集團亦銷售備用零件供維修之用或應要求而售賣。

金融服務業務

本集團提供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牌照。

本年度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提供資產管理、證券交易及其他金融服務)的收入約為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4%(二零二三年：約4%)及分部溢利約為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證券交易的交易價值和交易量減少。

於編製本年度的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本公司就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業務交易權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於本年度，並無就交易權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放貸業務

本集團持有香港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放債人牌照及放貸業務乃通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進行，向個人及企業授出貸款。本集團在涉及貸款審批、貸款續期、貸款回收、貸款合規、監察及反洗黑錢方面致力遵守一套全面的政策及程序手冊。

(a) 其客戶的規模、多元化及來源，以及放貸業務的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賬面值約為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45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利息收入約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百萬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未有授出新貸款(二零二三年：兩筆)。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貸款組合中共有3名借款人(包括1名個人及2家企業)。本公司向不同背景的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按揭融資服務，包括業主及投資控股公司，其由銷售人員介紹。放貸業務的資金來源於本集團內部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有三筆總金額約為20百萬港元的貸款尚未償還，全部有個人擔保及/或抵押品作抵押，年利率介乎12%至13%，合共2筆金額約為3百萬港元在進行法律程序(包括資產拍賣)。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三大借款人的未償還應收貸款賬面值合共為20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應收貸款總額的100%)，而最大借款人的未償還應收貸款賬面值為17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應收貸款總額的85%)。

(b) 信貸風險評估政策

授出貸款之前，本集團已對潛在借款人進行背景及信貸風險評估，包括(a)對其身份及背景進行搜索；(b)審查及評估其財務信息；及(c)對其信用度進行評估。

本集團已採納信貸政策管理其放貸業務，包括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對潛在借款人以及其資產、潛在借款人的可信程度進行信貸評估、獲取抵押品的必要性以及釐定合適利率以反映提供有關貸款的風險水平。

本公司的放貸業務向包括個人及企業在內的借款人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本公司已採納一項信用風險政策並制定了貸款審批程序，以管理其放貸業務，包括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潛在借款人及其資產的信貸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譽、取得抵押品的必要性、評估所得款項的用途及還款來源。該等政策及程序的詳情均載於規管我們放貸業務營運的內部控制手冊，相關員工須遵守其行為及達致目標表現。在向客戶授出貸款時，需要提供貸款申請、身份證明、雇主／收入證明、地址證明以及潛在借款人的任何相關信用報告等文件。放貸業務所提供的放貸服務範圍一般包括個人貸款及一般營運資金的商業貸款。本公司嘗試通過向不同的借款人提供貸款組合，以降低集中度風險。本公司在對接受貸款的特定類型的借款人沒有偏好(例如借款人的工作／業務性質)。信貸風險評估是在個案基礎上進行，本公司在評估借款人的信貸風險時一般會考慮5 Cs，即信貸記錄、還款能力、資金、貸款狀況和相關抵押品。其包括但不限於審查借款人的財務狀況、考慮借款人的還款記錄及評估借款人是否處於破產、被接管或清算狀態。於貸款類別中，利率、貸款期限及貸款還款各不相同，取決於借款人的背景和信譽、其業務計劃以及目前和預計的經營業績、這些借款人提供的抵押或擔保，以及他們的還款記錄(如貸款是由現有借款人或以前的借款人申請的)。貸款條款的確定反映了提供貸款的風險水平及確保風險處於可控水平。

(c) 主要內部控制

本集團在考慮(包括但不限於)還款記錄、對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的結果、借款人所擁有資產的價值及位置以及借款人的財務狀況等各種因素後，亦會按個別案例基準評估及決定授出各筆貸款(無論授予個人或企業)的必要性及抵押／抵押品的價值。

在向潛在借款人授予貸款前的信貸審批，本公司執行信貸評估，以單獨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貸質量，例如其身份和背景、對其信用度的評估、借款人的財務背景(再次，借款人的背景及可信度、其業務計劃以及目前和預計的經營業績、這些借款人提供的抵押擔保，以及他們的還款記錄(如現有客戶尋求貸款)等因素均被考慮)，以及被質押抵押品的價值及特點。貸款建議書將由指定的信貸員擬備，並由放貸業務的風險管理部門審查。放貸業務的風險管理部門將詳細討論與上述因素有關的具體問題，以確定其是否已與信貸員徹底考慮以微調其貸款建議，風險管理部門將對提交的草稿提出正式意見。其後貸款建議書連同風險管理部門的意見將通過正式會議或電子郵件提交給審批人(審批人是指定具有此類角色和職能的董事)，以進行審批。審批人也可在此過程中提出意見、增加前提條件並改進條款及條件。相關部門負責人及審批人將在獲得批准並妥善備案後簽署建議書。

本公司有指定的信貸員密切監控其貸款組合，包括定期與借款人溝通其財務狀況，以及其他措施，例如每月評估抵押品的估值(如有)、借款人的還款記錄、借款人資料的變動(如就業變動及借款人是否有額外的負債)，通過此等措施，本公司將能夠及時了解與每個借款人相關的最新信貸狀況及風險，並可採取適當的行動以儘早收回貸款。此外，由具備財務、審計及有放貸業務經驗的人員組成的風險管理部門，將每天審查每筆貸款的風險水平，並在某些情況下定期向包括首席執行官、財務總監及董事會在內的高級管理層報告彼等的建議。放貸業務的風險管理部門會不時就某些事件(例如未能還款)提醒高級管理層，並建議本公司採取適當行動。放貸業務的會計部門亦會持續追蹤還款時間表，並在未能或延遲還款的情況下向高級管理層、財務總監及首席執行官發出預警。

(d) 收回及追討

在每月月底，指定的貸款員將檢查是否存在任何逾期餘額或逾期付款，風險管理部門(如上所述)將對貸款組合進行獨立審查並密切監控狀況並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一般情況下，內部會根據具體情況討論採取何種追償行動，以便本公司能夠及時收回大部分資金。本公司將討論電話催繳、扣押抵押品、法定催款函及進一步的法律行動等各種潛在手段。倘有逾期還款的情況，本公司會在適當考慮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及法定催款函。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將對借款人提起法律訴訟，以追回到期金額，並接管抵押品。如有必要，本公司還將扣押抵押品並變現相關抵押品。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還將向法院申請借款人和/或擔保人破產/清盤。同樣，收回及追討的決策及程序包含在提交給高級管理層之月度風險管理報告中。

經營及監督放貸業務的董事在該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和知識。風險管理部門設有一名本公司放貸業務的高級財務經理，彼持有商業學士學位和心理學副學士學位，在放貸行業擁有超過十五年的經驗。本公司的管理團隊，包括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及財務總監以及公司秘書，彼等亦於企業及銀行業及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逾十年的經驗。此外，大多數董事會成員在企業融資、投資、銀行及金融諮詢服務方面也擁有豐富的經驗。

(e) 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14A章及放債人條例的規定

本集團須於並已於任何時間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向各名相關借款人(其貸款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仍尚未償還)授出或延長貸款時，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14A章所載規定。

除上市規則外，對本集團於香港之放貸業務主要受放債人條例監管。於本年度，我們並無就續領放債人牌照事宜接獲放債人註冊處處長(現由公司註冊處處長兼任)或警務處處長發出之任何反對或受其調查。

(f) 以抵押品和擔保為擔保的應收貸款金額，以及抵押品的性質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香港放貸業務		
—僅以股票和財產作擔保	3	3
—僅以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	9
—僅以應收款項和財產及個人擔保 作為抵押	17	32
—無抵押及無擔保	-	1
	<u>20</u>	<u>45</u>

(g) 應收貸款的到期情況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香港放貸業務		
1年內到期	<u>20</u>	<u>45</u>
	<u>20</u>	<u>45</u>

(h) 按揭貸款和個人貸款利率

物業抵押貸款的年利率為12% (二零二三年：12%)。個人貸款年利率從12%到13% (二零二三年：由10%至16%)。

(i) 年度減值撥備變動的原因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2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減值回撥26百萬港元)。減值撥備是由於總共逾期約62百萬港元的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在確定應收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時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有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規定。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評估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本集團的年報。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應收關連方及獨立第三方的未償還貸款及非上市債務證券的減值評估時，考慮以下因素：(i)違約的可能性和借款人可能無法償還貸款的可能性。本公司將對財務報表進行盡職調查，並考慮宏觀環境和借款人的最新公告。借款人的還款歷史也將被考慮在內；(ii)違約損失以及本公司應收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本公司將考慮為貸款抵押的抵押品的價值(如有)；及(iii)國內生產總值等前瞻性市場數據也會影響貸款的可收回性。本公司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適時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逾期金額之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本集團的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本集團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時，通過審閱過往會計資料以估計違約風險，對相關債務人進行信貸評級分析。本集團於不同類別之應收款項根據其各自之風險特性應用不同預期信貸虧損比率。釐定違約風險時考慮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本集團對債務人信用狀況之內部評估、發生違約事件之歷史及預測、抵押品之存在及估值、香港相關監管框架及政府政策、全球的總體經濟前景以及香港的具體經濟狀況。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介乎34%至100%(二零二三年：由3%至61%)，視乎應收貸款性質、違約或然率及虧損而定。

物業發展業務

本集團於柬埔寨及馬來西亞均持有物業發展項目。於柬埔寨，部長理事會批准項目公司於柬埔寨國公省建立一個面積為17,252,519平方米的經濟特區。該項目公司擁有唯一及獨家權利開發經濟特區並擁有一切必要土地使用權，當中包括作住宅、工業及商業發展用途者。於本年度，該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持有另一個物業發展項目。該項目為住宅及商業混合物業發展項目，位於馬來西亞森美蘭波德申，佔地267,500平方米。該物業由政府持有，租期為99年，於二零九七年二月八日屆滿，作住宅及商業樓宇用途。於本年度，該項目仍處於初步階段。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5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溢利約108百萬港元)。

收入

於本年度，總收入約17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46百萬港元)。

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銷售以及建築機械租金收入，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收入

於本年度，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之銷售額，建築機械產生之租金收入及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收入分別約為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5百萬港元)，約13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0百萬港元)及約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8百萬港元)。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之銷售額下跌主要因為對日本生產之新起重機需求下降，建築機械租金下降主要因為使用率下跌至85%(二零二三年：90%)，其中一些主要工程項目(例如香港國際機場第三跑道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工程)已完工。

放貸、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他金融服務

於本年度，放貸、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他金融服務總收入約為1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3百萬港元)，減少約3百萬港元或約23%。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應收貸款減少及證券交易價值和交易量減少所致。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證券投資及已確認的公平值虧損淨額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股份代號)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年度之公	估本集團資產
	所持股份數目	之持股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之持股百分比	之公平值	之公平值	平值(虧損)	總值之百分比
				(附註1)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412)	1,500	0.00%	1,500	0.00%	-	-	-	-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2187)(附註2)	-	-	12,796,400	1.71%	-	13	(32)	0.54%
友聯國際教育租賃控股有限公司(1563) (附註3)	26,642,336	1.78%	-	-	133	-	(108)	-
華科智能投資有限公司 (前稱華科資本有限公司)(1140)	1,980,000	0.02%	1,980,000	0.02%	1	-	-	-
Tisé Equity SP-1(附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	-	(29)	-
非上市債務工具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	-	(14)	-
					178	13	(183)	0.54%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參考聯交所網站公開可得之發行人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月份的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計算得出。
2. 智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智欣」)及其附屬公司(「智欣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預拌混凝土與預製混凝土構件的製造及銷售業務。

根據智欣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報，智欣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12百萬元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10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智欣約12,796,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無)。

3. 友聯國際教育租賃控股有限公司(「友聯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友聯國際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融資與經營租賃服務及民辦高等教育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持有友聯國際股份(二零二三年：26,642,336股)。

4. Tisé Equity SP-1為Tisé Opportunities SPC的獨立投資組合，基金為一間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並註冊為獨立投資組合公司，其投資目標為向其投資者提供長期資本增值。

於本年度，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約183百萬港元，其中29百萬港元公平值虧損與Tisé Opportunities SPC之投資相關。

其他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其他收入淨額約為7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約183百萬港元，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39百萬港元及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負債計提約27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以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公平值虧損約183百萬港元，合共29百萬港元虧損與股本基金之投資有關。

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行政開支約為5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3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9%。在本年度產生之行政開支當中，約1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百萬港元)與折舊及非現金性質有關及員工成本約1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0百萬港元)有關。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年度已確認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3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撥備回撥約3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應收貸款逾期。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於本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約325百萬港元虧損(二零二三年：約45百萬港元虧損)，主要原因為分佔柬埔寨投資之虧損，反映出柬埔寨項目公司持有土地之公平值變更。

以股份支付開支

本年度未授予以股份支付(二零二三年：約3百萬港元)股份獎勵及酬金開支。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9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百萬港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上市證券投資及已確認公平值虧損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持股百分比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持股百分比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之 公平值 (虧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佔本集團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威華達控股有限 公司(622)	<i>a</i>	1.27%	1.27%	20	15	(5)	0.63%
信銘生命科技集 團有限公司(474)	<i>b</i>	1.46%	1.46%	19	17	(2)	0.71%
東方明珠環球 有限公司	<i>c</i>	6.00%	6.00%	255	181	(74)	7.62%
東新石化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i>d</i>	16.67%	16.67%	41	36	(5)	1.47%
御勝香港有限公司	<i>e</i>	4.11%	4.11%	10	9	(1)	0.38%
				<u>345</u>	<u>258</u>	<u>(87)</u>	<u>10.8%</u>

附註：

- a.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威華達」)及其附屬公司(「威華達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戰術及／或戰略投資、提供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經紀服務；(ii)孖展融資服務；(iii)配售及包銷服務；(iv)企業融資顧問服務；(v)投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及(vi)提供放貸服務。

根據威華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威華達錄得收入約60百萬港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1,56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77,500,000股威華達股份(二零二三年：77,500,000股)。

- b.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信銘」)及其附屬公司(簡稱「信銘集團」)主要從事(i)證券投資；(ii)提供證券經紀以及其他金融服務；(iii)資產管理；(iv)建築機械租賃及銷售；(v)提供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vi)物業發展；(vii)物業租賃；及(viii)放貸。

根據信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信銘錄得收入約228百萬港元及全面虧損總額約1,182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07,550,000股信銘股份(二零二三年：107,550,000股)。

- c. 東方明珠環球有限公司(「東方明珠環球」)通過其附屬公司持有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的購物中心，其面積約為97,000平方米(可出租面積超65,000平方米)及1,089個停車位，及出租購物中心及收取管理費。

- d. 東新石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主要於東南亞從事環保園發展，並使用先進科技及增值技術專注於處理廢品管理及回收。

- e. 御勝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石油及鋁製品貿易。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77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79百萬港元)及5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68百萬港元)。

本集團制定的庫務政策旨在降低資金成本。因此，本集團為其所有業務提供的資金均在集團層面統一檢討及監控。為管理本集團項目的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採用適當的融資政策，包括運用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配售新股份。管理層將繼續為本集團的融資努力獲取最優惠利率及有利條款。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之「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結構(包括其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	321	304
應付企業票據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u>539</u>	<u>578</u>
借貸總額	860	88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0)</u>	<u>(105)</u>
債務淨額	760	777
權益總額	<u>1,236</u>	<u>1,864</u>
資本總額	<u>1,996</u>	<u>2,731</u>
資產負債比率	<u><u>38%</u></u>	<u><u>32%</u></u>

借貸金額合共約13百萬港元乃按固定利率計息，及約308百萬港元乃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下列貨幣計值：

	百萬港元
港元	84
美元	5
日元	9
歐元	1
英鎊	1
	<u>100</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到期日及貨幣組合載列如下：

	一年內 百萬港元	第二年 百萬港元	三至五年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港元	<u>293</u>	<u>19</u>	<u>9</u>	<u>321</u>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85%（二零二三年：約96%）之借貸及其他借貸乃以(1)企業應收票據；(2)物業、機械及汽車；及(3)投資物業作抵押。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之銀行現金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亦有借貸及融資租賃責任，及來自一名董事之免息貸款。倘有未能預料的不利利率變動，該等以浮動利率計息之結餘將面對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在協定之框架內管理其利率風險，以確保不會面對利率大幅變動此不合理風險，並於有需要時適當地固定利率。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營業，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美元、日元及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及歐元計值之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借貸及融資租賃責任。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長遠對沖策略，但管理層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可能按個別情況訂立遠期匯兌合約。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合約以從事投機活動。

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已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已在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判斷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符合其資金要求。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及保持足夠風險管理程序，輔以管理層之積極參與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程序，以找出及控制公司內部及外圍環境之各種風險，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財政年度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件

截至本年度末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或重要事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2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7名)員工。本集團一般從公開市場或經由轉介聘請其僱員並與其僱員訂立僱傭合約。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組合。除薪金外，僱員更有權獲得花紅，惟須視乎本公司及僱員表現而定。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合資格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作出定額供款。本集團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營運員工包括經驗豐富的機械操作員及機械技師。儘管市場對有關僱員的需求極高，惟本集團能從市場或經由轉介不斷招聘以維持相對穩定的人手。新入職僱員須參與入職簡介課程，確保彼等獲得必須技術及知識，從而履行其職責。為提升整體效率，本集團亦不時向現有僱員提供技術培訓，內容有關操作更先進的建築機械。獲挑選操作的員工須出席建築機械製造商舉辦的外部培訓，以獲取有關本集團產品的最新技術及知識。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本年度發生的重大交易

本年度發生的重大交易如下：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祥惠有限公司向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分別執行指示以購買債券，代價約為250百萬港元及約為101百萬港元。根據上市規則，購買該債券為需披露交易。
2.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賣方，與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伊泰」)之附屬公司，作為買方，簽訂協議並以420,026,400港元出售本公司1,400,088,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8.37%)。交易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完成。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對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進行其他重大收購／出售。

* 僅供識別之用

業務展望

本年度充滿機遇和挑戰。地緣政治緊張、軍事佔領、高通漲率帶來的影響繼續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對全球經濟的長遠發展產生了影響。然而，本集團實施審慎之業務策略，以建立多元化之業務組合，有關組合可在不明朗市況下存續，同時於世界主要經濟體探索優質資產投資機會，為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開拓溢利及資本價值增長潛力。

管理層也認知全球對天然資源的需求不斷增長。本集團已投放額外資源在全球範圍內物色天然資源相關項目的投資機遇。

自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起，伊泰作為戰略投資者通過其全資子公司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成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8.37%股權的股東，這是本公司引進戰略投資者的良好契機。考慮到伊泰強大的投資者背景，預計這將增強市場投資者的信心，一方面可為本公司帶來更多的資源和投資機會，另一方面亦將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

伊泰B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900948)，其H股曾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主動撤銷上市(撤銷上市前的股票代碼：3948)。

在二零二三年七月發佈的二零二三年《財富》中國500強上市公司中，伊泰名列第221位；在二零二三年《財富》中國500強企業中，伊泰名列第268位。據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統計，伊泰在二零二二年中國民營企業500強中排名第188位。根據中國煤炭工業協會發佈的二零二二年中國煤炭企業50強排名，伊泰位列第16位。伊泰是內蒙古自治區最大的地方煤炭企業，也是中國大型煤炭企業之一。

伊泰的主要業務包括煤炭生產及經營(直接擁有及控制煤炭達10座，資源量為4,336百萬噸及可採資源量為2,126百萬噸)、鐵路運輸業務(控股及投入營運3條煤礦鐵路專線)、煤炭相關化工業務及其他業務。

根據伊泰二零二三年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伊泰經審核收入約為人民幣530億元，所有者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7億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資產約為人民幣464億元，及總資產約人民幣854億元。於二零二三年，伊泰商品煤年產量約51.7百萬噸，及年銷售量約67.8百萬噸。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審慎而明智地維持其風險管理政策及加強其資本管理及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在經濟低迷時維持盈利能力。

放貸及金融服務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客戶基礎及建立豐碩的往績記錄，以便在未來強化企業融資諮詢服務業務、資產管理服務業務及精簡放債業務的客戶層並逐步將放貸業務淘汰。證券經紀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會探索參與配股集資活動，以擴大其收益來源。

物業發展業務

位於中南半島之柬埔寨為古代海上絲綢之路重要一站，亦為中國推動21世紀「一帶一路」建設之重要地點。如今柬埔寨亦在醞釀經濟轉型，湧現出許多商機。同時，柬埔寨擁有良好投資環境，且市場高度自由化及國際化，吸引全球資本關注及投入。在參與開拓土地發展項目發展潛力時，本集團亦發掘更多商機，以投資柬埔寨更多商業領域以及於未來分享該高增長新興市場之發展紅利。

同時，馬來西亞乃其中一個最受歡迎亞洲國家。近年來，馬來西亞GDP持續增長，證明馬來西亞具有強大投資潛力。按照「一帶一路」地區沿線佈局，本集團亦在部署並物色當地優質項目。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現有業務仍然充滿信心，並將繼續監察表現，為其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以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權益相關者之利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兼任，以確保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責有明確區分。本公司並無委任主席，而董事會則領導本公司。考慮到本集團於重大時刻之業務營運，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之專業人士組成，整體可有效運作，而執行董事連同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則有能力監督本集團在現有穩固企業管治架構下之日常管理工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本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銘榮先生(委員會主席)、麥耀棠先生、李智強先生及石禮謙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公告。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受委聘核證，故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發本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otianint.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董事會謹就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就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內的支持表示摯誠感謝。

承董事會命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霍志德先生、鄧耀智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許琳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耀棠先生、李智強先生、石禮謙先生及陳銘燊先生。